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7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5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召开,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董事胡建先、董兆全女士因事务原因缺席会议。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建先先生主持,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具体如下: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保理、供应链金融等,下同)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9.35亿元,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各级控股子公司担保借款自经营需要调减,公司董事会拟将上述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本次会议需提交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部分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之控股公司提供担保,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3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55.06%,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概述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注: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各级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事前授权的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相关文件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飞达
1.名称:北京华飞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5月21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北街19号院二层203室
4.法定代表人:刘文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石油开采专业设备销售;机械维修及安装工程;工程施工;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数据恢复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注: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各级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事前授权的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相关文件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飞达
1.名称:北京华飞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5月21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北街19号院二层203室
4.法定代表人:刘文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石油开采专业设备销售;机械维修及安装工程;工程施工;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数据恢复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注: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各级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事前授权的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相关文件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飞达
1.名称:北京华飞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5月21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北街19号院二层203室
4.法定代表人:刘文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石油开采专业设备销售;机械维修及安装工程;工程施工;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数据恢复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注: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各级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事前授权的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相关文件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飞达
1.名称:北京华飞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5月21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北街19号院二层203室
4.法定代表人:刘文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石油开采专业设备销售;机械维修及安装工程;工程施工;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数据恢复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注: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各级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事前授权的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相关文件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飞达
1.名称:北京华飞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5月21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北街19号院二层203室
4.法定代表人:刘文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石油开采专业设备销售;机械维修及安装工程;工程施工;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数据恢复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注:本表中的担保额度为对子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各级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为准,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董事会授权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上述担保事项进行决策,董事会在取得股东大会事前授权的同时,进一步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事项进行决策及相关文件签署。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华飞达
1.名称:北京华飞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4年5月21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平谷区平谷北街19号院二层203室
4.法定代表人:刘文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非金属制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通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不含许可类特种设备);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石油开采专业设备销售;机械维修及安装工程;工程施工;城市环境卫生管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数据恢复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不含呼叫中心服务及语音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26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根据各级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要,将39.3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分配至有担保需求的各级控股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审议。

为规范各级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高各级控股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公司董事会同意并提请202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获得202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

1.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在银行、保险、信托、融资租赁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提供担保;
2.公司为各级控股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等,下同)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提供银行、保险、信托及其它金融机构信贷业务以及其它业务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担保币种/担保比例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截至报告期末担保总额(人民币)	是否逾期
公司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86.98%	0.00	0.50	2.88%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94%	0.00	2.80	8.30%		
	福州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58%	12.47	14.00	60.20%		否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42.72%	0.00	2.00	8.30%		
	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	94.73%	2.82	2.85	11.83%		
	北京东方生态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	87.56%	0.00	17.50	72.68%		
合计				15.29	39.35	163.66%		

7.股权结构:华飞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核查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华飞达资产总额3,160.75万元,负债总额2,461.57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00元;截至2025年度营业收入4,992.24万元,利润总额-250.97万元,净利润-255.40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华飞达资产总额4,671.75万元,负债总额4,063.45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00元;截至2026年1-3月营业收入56.41万元,利润总额-90.73万元,净利润-90.88万元。(注:前述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福州恒裕
1.名称:福州恒裕恒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5年8月4日
3.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10号院104号楼1至7层101层704
4.法定代表人:李东
5.注册资本:5,0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研究;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碳减排、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开发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福州恒裕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核查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福州恒裕资产总额257.10万元,负债总额257.00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00元;截至2025年度营业收入4.10万元,利润总额0.10万元,净利润0.10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福州恒裕资产总额272.51万元,负债总额258.73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00元;截至2026年1-3月营业收入16.00万元,利润总额13.67万元,净利润13.67万元。(注:前述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海南东方生态
1.名称:海南东方生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4年6月24日
3.注册地址:湖北省咸宁市赤壁市蒲圻街道西街社区银湾路银湾小区3栋1单元402室
4.法定代表人:朱军
5.注册资本:10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发电技术服务;碳减排、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力设施器材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禁止类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赤壁世达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核查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赤壁世达资产总额150.59845万元,负债总额150.535512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00元;截至2025年度营业收入16,252.18万元,利润总额-1,992.81万元,净利润-2,275.54万元。截至2026年3月31日,赤壁世达资产总额138.38134万元,负债总额139.17915万元,或有事项总额0.00元;截至2026年1-3月营业收入3,082.26万元,利润总额-871.04万元,净利润-944.54万元。(注:前述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6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东方天泰
1.名称:天津东方天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5年11月13日
3.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南路169号4151室
4.法定代表人:李军
5.注册资本:5,000万元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